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；

2、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20年4月28日上午十点在武穴市江堤路一号行政楼五楼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；

3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；

4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叙坤先生主持；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正文》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4月30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